

VII/19. 审查或调整《巴塞尔公约》附件八和附件九所列废物清单

缔约方大会,

审议了 印度就将塑料包裹的废电缆的新的条目列入附件八和附件九提出的申请,

认识到 根据《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就焚毁某些种类的塑料包裹的废电缆提出的健康问题和形成无意产生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可能性,

注意到 在附件三危险特性, 特别是 H10、H11 和 H13 方面所作的工作正在取得进展, 是审议聚氯乙烯等废物分类方面的一个步骤,

1. 通过 对《巴塞尔公约》附件八和附件九的以下修正:

(a) *附件八中的新条目 A1190:*

含有煤焦油、多氯联苯⁸ 铅、镉、其它有机卤化合物或附件一所列其它物质或受到此种物质污染的塑料包裹或绝缘的废金属电缆, 条件是这些电缆显示出附件三所列特性;

(b) *附件九中的新条目 B1115:*

未列入清单A1190的塑料包裹或绝缘的废金属电缆, 但不包括用于附件四所列A类活动或在任何阶段涉及到露天焚烧等不加控制的热处理过程的任何其它处置活动的那些电缆。

⁸ 多氯联苯的浓度为 50 毫克/公斤或以上。